

北京热电厂区存量资产改建文化产业园一期 施工招标

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工程北京热电厂区存量资产改建文化产业园一期已由神化国华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热电分公司以北京热电规划〔2023〕57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神华国华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热电分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地方），工程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代理机构为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本工程的建设地点建国路75号
- 2.2 本工程的建设规模北京热电厂区存量资产改建文化产业园一期占地面积40601.45平米，建筑面积31467.7平米，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空调工程、强电工程、弱电工程、消防工程、水暖工程等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合同估算价2410.4934（万元）
- 2.3 本工程的工期要求140日历天
- 2.4 本工程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空调工程、强电工程、弱电工程、消防工程、水暖工程等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
- 2.5 其他/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新]及以上资质，/（近年类似工程描述）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2 本工程资格预审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参加资格预审。

3.3 其他要求：申请人需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工程资格预审采用失信被执行人否决性（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施工安全风险企业

本工程资格预审对施工安全风险企业采用（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4.3 其他信誉要求：本工程资格预审评审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诉讼及仲裁情况是指与履行下述合同有关及本款项要求的已作出生效裁决或判决的败诉。败诉是指：申请人作为原告时，其诉求未完全获得法院支持；申请人作为被告时，原告诉求完全获得法院支持。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不纳入本次评审。本次评审 包括的合同类型为：施工总承包合同。其他要求：具体年份要求为近3年，指已裁决的仲裁或终审生效时间在2022年 2月28日起至2025年3月30日止。（2）企业不良行为记录 1）企业不良行为记录是指建筑市场申请人在工程建设过程

中违反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或强制性标准和执业行为规范，经县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执法监督机构查实和行政处罚，形成的不良行为记录。2) 年份要求：近3年，指2022年2月28日起至2025年3月30日止（根据审批的时间为准）。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于 2025 年 05 月 07 日 17 时 00 分至 2025 年 05 月 12 日 17 时 00 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成功上传回执。本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05 月 19 日 17 时 00 分。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同时在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神华国华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热电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75号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22号
联 系 人： 张辉	联 系 人： 贾瑞博
电 话： 18910982051	电 话： 18910982051
电子邮件： /	电子邮件： /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张辉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18910982051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察联系方式：010-85956031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 2025 年 05 月 07 日